

江苏蓝天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披露 2019 年半年度报告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江苏蓝天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原定于 2019 年 8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《2019 年半年度报告》，因报告内容尚需复核完善，为确保信息披露的完整性和准确性，经公司慎重决定将《2019 年半年度报告》延期披露，披露日期变更为 2019 年 8 月 28 日。

因本次信息披露时间的延迟给投资者带来不便，公司致以真诚的歉意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蓝天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8 月 26 日